

关于组织申报2025年苏州大学“著政基金”项目的通知

教字〔2025〕26 号

各学院（部）：

根据《苏州大学“著政基金”项目管理条例（2018年修订）》（苏大教〔2018〕121号）文件精神，学校经研究决定，启动2025年苏州大学“著政基金”项目申报工作，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总则

苏州大学“著政基金”项目作为本科生科研中最高级别的基金资助项目，鼓励和支持本科生尽早参加科研活动，引导学生在兴趣驱动下结合导师指导开展自主探索，完成科学研究和创造发明。

二、申报对象

（一）申报者必须具备以下条件：有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有良好的道德修养；对科学研究有浓厚的兴趣，有较强的科研实践能力；学习勤奋刻苦，成绩优秀，当年综合测评在班级前30%，无不及格科目；外语和计算机水平优秀，有较强的外语听说读写能力和计算机操作能力。

（二）我校在读的全日制本科生，凡能在毕业前正常结项的，均可申请“著政基金”项目。

三、项目申报

（一）项目选题

1. 从我校综合性、设计性、创新性实验教学中延伸出值得进一步深入研究的课题；

2. 我校教师科研项目中的可由学生独立开展研究的子课题；

3. 企事业单位在实际生产、经营管理中延伸的课题；

4. 由学生自主寻找的课题；

5. 由“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蒞政学者”研修项目等项目研究延伸出的具有研究价值的新课题；

6. 课题难易度应适合学生在教师指导下能独立完成为宜；其工作量应能够利用执行时限内的课余时间（包括寒暑假）完成。

（二）指导教师

每个项目均须配备1名指导教师，指导教师应具备副高以上职称或具有博士学位。指导教师主要负责指导学生进行项目管理和研究，监督项目的实施。每位指导教师不能同时指导两个项目。

（三）执行要求

“蒞政基金”项目研究周期一般为12个月。各项目实施过程中需进行中期检查、提交中期检查报告。项目申报者要对研究方案及技术路线进行可行性分析，并在实施过程中不断调整优化。项目研究期满，学校将组织项目答辩。

四、申报安排

（一）各学院（部）申报额度指标请见附件3。

（二）各学院（部）需提交以下材料：

1. 《苏州大学“蒞政基金”项目申请书》（附件1，PDF版，后附证明材料），命名格式为：学院（部）-学生姓名。

2. 《苏州大学“蒞政基金”项目汇总表》（附件2，EXCEL版），命名格式为：学院（部）-汇总表。

以上材料为一式一份，同时发邮件至:yangzhen@suda.edu.cn。

（三）学校组织评选2025年苏州大学“著政基金”项目40个，其中女生立项比例不低于50%。项目研修经费为5000元。

（四）学校将对立项项目进行公示及发文。

五、其他事项

（一）学校鼓励学生申报跨学科和交叉学科项目。

（二）如有不能结项的项目，学校会核减次年项目所在学院（部）的申报额度。

（三）作为项目负责人已主持过或正在主持苏州大学本科生双创科学基金项目（包括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大学生课外学术科研基金重大项目（重大项目预研项目）等项目）的学生，不得申报“著政基金”项目。

（四）已经获得过“著政学者”称号的学生不得再次申报。

申报材料请在3月12日（星期三）下午5点前交至教务处实践教学科（凌云楼504）。联系人：杨真，联系电话：67166229；联系邮箱：yangzhen@suda.edu.cn。

特此通知。

 附件.rar 52.72K [预览](#)

教务处
2025-02-25 09:14:27

起草人： 教务处 杨真

发布人： 教务处 吉亮亮